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及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及预计负债情况概述

（一）计提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相关会计制度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资产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453.72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294.17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2,453.7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33.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0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49
资产减值损失	2,294.17
其中：商誉减值损失	2,294.17

（二）计提预计负债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提前解除租赁合同计提预计负债 1,556.23 万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及预计负债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预计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账龄组合的账龄分布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3.00	3.0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0.00	10.00
1 至 2 年（含 2 年）	50.00	5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00.00	10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经测算，公司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453.72 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33.28 万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07 万元、转回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49 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024 年度，公司聘请专业资产评估机构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Haptrans Holdings Ltd 及上海途畅物流有限公司涉及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评估结果显示，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2,294.17 万元。

（三）预计负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本着谨慎性原则，2024 年度，公司对因提前解除租赁合同预计无法收回的保证金及利息计提预计负债 1,556.23 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及预计负债对公司的影响

2024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453.72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294.17 万元，计提预计负债 1,556.23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6,304.12 万元。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及预计负债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会计处理，有利于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依据充分、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